

中西區區議會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三時三十分  
(緊接樓宇管理、環境衛生及工務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4 樓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臨時主席

梁子琪先生, 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第一部分－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楊浩然議員\*  
(第二部分－正式會議)

委員

彭家浩議員\*  
楊哲安議員\*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議員

## 嘉賓名單：

### 第 4 項

譚思維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南區 1
傅定康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陳潤儀女士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中區
李婉婷女士	香港警務處 山頂分區指揮官
王海偉先生	香港警務處 中區警區交通隊

### 第 5 項

洪子軒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 1
傅定康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陳潤儀女士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中區
李婉婷女士	香港警務處 山頂分區指揮官
王海偉先生	香港警務處 中區警區交通隊
高天禮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對外事務經理
鍾佩怡小姐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助理企業傳訊經理
黃霆軒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營運經理(港島)

## 列席者：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註：出席時間由會議開始至下午 3 時 36 分]
謝穎嘉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註：出席整個會議]
張幗瑩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秘書：

湯穎希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 第一部分 - 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 歡迎

(下午 3 時 30 分至 3 時 32 分)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梁子琪先生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由於中西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職位同時懸空，根據《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34(7)條，會議需要在出席的委員會成員當中，選出一名議員為臨時主席，主持該會議。由於區議會副主席楊浩然議員在與秘書處的初步溝通中曾表達會競選臨時主席，為表公平，將由專員主持會議的第一部分，即有關臨時主席的選舉。

2. 楊浩然議員表示沒有補充。

### 第 1 項：通過第一部分會議議程

(下午 3 時 32 分)

3. 各委員對「第一部分 - 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會議議程沒有意見，專員宣布通過會議議程。

### 第 2 項：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

(下午 3 時 32 分至 3 時 35 分)

4. 專員詢問委員是否同意以不記名形式投票，並以簡單多數票方式選出委員會臨時主席。在席委員沒有意見。他請委員就選舉委員會臨時主席作出提名。

5. 楊浩然議員舉手示意有意角逐委員會臨時主席。

6. 專員宣布由於只有一位候選人，楊浩然議員當選為是次會議的臨時主席。根據《常規》第 34(7)條，臨時主席將主持是次會議，並享有《常規》賦予主席主持會議的一切權力。由於《常規》並未提及會議前後臨時主席除主持會議外的其他主席權力，故秘書處將會繼續按《常規》第 7(2)條的做法，在日後相關的委員會會議前，先擬備議程和傳閱會議文件。如秘書處在會議的三個淨工作日前接獲過半數議員對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的書面或口頭反對，則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須予撤銷。

7. 專員表示「第二部分－正式會議」將交由委員會臨時主席楊浩然議員主持。

## 第二部分 - 正式會議

### 歡迎

(下午 3 時 35 分)

8. 臨時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二部分的會議，並表示為了更有效進行討論，建議每項討論事項以「四分鐘包問包答」形式進行，請各位出席代表在發言和回應時盡量精簡。

### 第 1 項：通過第二部分會議議程

(下午 3 時 35 分)

9. 臨時主席宣布通過會議議程。

### 第 2 項：通過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交運會第三次會議紀錄

(下午 3 時 35 分)

10. 委員會通過第三次會議紀錄。

### 第 3 項：臨時主席報告

(下午 3 時 35 分)

11. 臨時主席表示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 2022 年 8 月中)已於會前轉交各委員參閱，秘書處未有收到委員的意見。

## 討論事項

### 第 4 項：改善山頂道及僑福道交通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 20/2022 號)

(下午 3 時 36 分至 3 時 43 分)

12. 楊哲安議員表示於學生上下課時段，在山頂道及僑福道的車流量較高，僑福道和白加道的駕駛者較難在小路轉出大路；另外，山頂道下山的車輛車速較高，該處亦沒有偵速攝影機、行人過路處或斑馬線等，他建議有關部門及早改善交通安全及擠塞問題，以免發生交通危險。他亦建議將山頂道及僑福道的十字路口改劃為迴旋處，以方便居民下山。另外，他指有山頂居民感謝有關部門於波老道設置新的智能交通系統，有助改善交通擠塞，他建議部門參考相關情況，及早解決交通問題。

13. 運輸署工程師/南區 1 譚思維先生表示，現階段正收集相關的交通數據，以評估相關建議對交通的影響，在完成評估後會再回覆議員。

14. 楊哲安議員提醒運輸署需評估疫情前及一般情況下的數據，他指山頂是受歡迎的旅遊景點，過往旅客人數較多，經常出現交通擠塞的情況。

## 第 5 項：金鐘港鐵站上落貨問題

###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 21/2022 號)

(下午 3 時 43 分至 4 時 11 分)

15. 彭家浩議員表示，運輸署回覆指興建行人天橋時，將遷移巴士總站的位置，他詢問相關工程的時間表、現時進度和何時完結工程，以及工程完結後會否永久圍封相關範圍。

16.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 1 洪子軒先生表示，根據行人天橋工程單位提供的資料，現時實施的臨時交通安排，是為了配合建造行人天橋及相關的地下設施遷移工程，上述工程預計於 2024 年初完成，有關路段會按工程進度重新開放。

17. 彭家浩議員詢問負責工程的部門。

18. 運輸署 洪子軒先生表示工程由私人發展商負責。

19. 彭家浩議員表示，運輸署指物流業從業員可於統一中心對出的路段進行上落貨活動，但位置有限，初步估計與金鐘港鐵站 E 出口相隔二百多米，不便於運送貨物，他建議在巴士站附近路段，近夏慤道外的行人位置，改劃為上落貨區域，並詢問部門有關建議的可行性及工程時間。

20. 運輸署 洪子軒先生表示根據初步檢視，該段行人路鋪設了消防喉管及大量地下管線和沙井。若把行人路改建為行車道，即使方案技術上可行，相關的改建工程須長時間封閉額外路段，以進行繁複的地下設施遷移

工程，有機會進一步影響地區交通。

21. 彭家浩議員詢問運輸署有否其他建議。

22. 運輸署洪子軒先生表示，受限於行人天橋工程需要的施工範圍、公共運輸交匯處的運作，及需要盡量維持交通暢順等不同因素，現時於樂禮街縮減「不准停車」限制區的路段有客觀限制，物流業從業員可考慮於鄰近德立街的非停車限制區位置進行上落貨活動。

23. 彭家浩議員指天橋工程完成後，部分行車路段將重新開放，他詢問該位置屬於雙黃線或是巴士站範圍。

24. 運輸署洪子軒先生表示原先設置於樂禮街的停車灣，會按行人天橋工程的進度重新設置。

25. 彭家浩議員詢問工程完結後對巴士公司的影響。

26.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新巴)營運經理(港島)黃霆軒先生表示沒有意見。

27. 彭家浩議員詢問港鐵公司，會否考慮在其他出口位置加設升降機，以及有否相關安排。

28.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對外事務經理高天禮先生表示，金鐘港鐵站 E 出口的升降機現能配合乘客需要，將來在車站發展或提升車站服務時，會參考有關建議。另外，他表示物流業從業員可於指定時間使用升降機，並有職員從旁維持秩序及疏導人流。

29. 彭家浩議員詢問興建升降機所需的時間。

30. 港鐵高天禮先生表示每個車站有不同的限制或佈局設計，公司一直照顧不同持份者進出港鐵站的需要，而在金鐘港鐵站興建升降機需視乎地理限制、附近設施、整體鐵路網絡的資源配合及優次等，若有需要會進行研究。

31. 彭家浩議員希望港鐵公司考慮在金鐘港鐵站加設升降機。另外，他詢問巴士公司有關遷移巴士站的可行性，以及對整體規劃的意見。

32. 城巴/新巴助理企業傳訊經理鍾佩怡小姐表示，現時該處的路面交通非常繁忙，亦有多條巴士路線需使用該站。若天橋工程完工後縮減巴士

站的位置，將對公司營運造成較大影響，但若巴士站能還原至原有位置，公司對此臨時安排沒有意見。

33. 彭家浩議員詢問巴士總站是否也沒有足夠位置。

34. 城巴/新巴鍾佩怡小姐表示沒有足夠位置。

35. 彭家浩議員詢問運輸署，會否考慮或研究在金鐘港鐵站 E 出口的後方，將行人路改為行車路。

36. 運輸署洪子軒先生表示在工程的臨時交通措施完結後，可因應屆時該處的交通情況及上落貨需求等，評估是否需要進行相關的改動工程。

37. 彭家浩議員詢問會否在工程完結前考慮。

38. 運輸署洪子軒先生表示會跟進彭議員的提議。

39. 臨時主席表示他收到司機的求助，物流業從業員在上落貨時被罰款，或在遠處落貨的情況是不理想。另外，他表示港鐵公司的工程佔用公共空間的時間太長，而巴士公司主要是考量其營運情況，運輸署需擔起協調的角色，以改善運輸物流業從業員的生計。他詢問部門有否適合上落貨的地方，以及在 2024 年之前的解決方案。另外，他詢問警務處在禁區及雙黃線位置，違例上落貨的檢控數字。

40. 香港警務處中區警區交通隊王海偉先生表示於繁忙時間，在金鐘區域的交通擠塞問題較為嚴重，加上區內有三個提供上落貨的位置，包括統一中心、力寶中心及海富中心，上落貨活動會造成交通擠塞，前往中西區的運輸業人士亦會因此受阻。他指加強執法能滿足不同持分者，而遷移巴士站的工程能使交通更加順暢。另外，他表示部分物流業從業員為了在上落貨時使用升降機，會將車輛駛上行人路或停泊在雙黃線，警方在執法時會優先考慮交通安全及緊急服務的需要。

41. 臨時主席詢問會否在不影響緊急服務、安全或交通暢順的情況下，採取較寬鬆的執法行動。

42. 警務處王海偉先生表示，若對上落貨活動採取較寬鬆的執法，或會對其他緊急情況時的執法造成不公，他建議運輸業人士與運輸署商討相關的許可申請，例如可在指定時間上落貨，或落貨後即時離開。他表示因部分公司規模縮減，司機或會擔起送貨工作，在送貨後才能駛走車輛，他建議避免一人的送貨模式，以及向部門申請可在短時間內上落貨的許可證。

43. 臨時主席希望巴士公司、港鐵公司及運輸署作出協調，以騰出空間及時間予運輸業人士。他亦希望港鐵公司能加快工程進度，並建議彭議員定時提交文件，以了解相關進度。他建議運輸署研究合適方案，提供給物流業從業員上落貨的時段，以平衡不同人士的需要。

44. 彭家浩議員詢問運輸署，有關警務處提出發行許可證的看法。

45. 運輸署洪子軒先生表示，運輸署收到許可證申請時，會按照個別情況作出考慮。

46. 臨時主席詢問部門會否研究放寬的方案，使物流業從業員可在某時段進行上落貨活動。

47. 運輸署洪子軒先生表示備悉委員意見，會作出跟進。

48. 臨時主席要求部門研究後作出回覆。

49. 運輸署洪子軒先生表示會後再作補充。

## **第 6 項：其他事項**

（下午 4 時 11 分）

50. 臨時主席表示沒有其他事項。

## **第 7 項：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 4 時 11 分）

51. 臨時主席宣布下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1 日，政府文件截止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10 日，委員文件截止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16 日。

52. 會議於下午 4 時 11 分結束。

會議紀錄於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通過

臨時主席：楊浩然議員

秘書：程惠鋸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